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meGen Co., Ltd.*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95)

公告 完成A股發行註冊

本公告乃由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0日、2021年6月21日、2021年11月4日、2021年11月11日及2021年11月2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4日的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A股首次公開發售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A股發行」)的相關事宜。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上述公告及通函所界定的涵義。

本公司獲悉，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已於2022年1月11日批准本公司A股發行的註冊申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A股發行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承董事會命
榮昌生物製藥(煙台)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威東先生

中華人民共和國，煙台
2022年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威東先生、房健民博士、何如意博士及林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荔強博士及蘇曉迪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珊珊女士、郝先經先生及馬蘭博士。

* 僅供識別